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

采　　购　　人：中国国家博物馆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华盛中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25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 1
1.1 谈判项目情况..... 1
1.2 供应商资格..... 1
1.3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发售..... 2
1.4 谈判..... 3
1.5 采购人相关情况..... 3
1.6 采购代理机构相关情况..... 3
1.7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2.1 供应商..... 6
2.2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6
2.3 响应文件..... 7
2.4 响应文件的递交..... 10
2.5 评审和谈判..... 11
2.6 取消单一来源谈判活动..... 14
2.7 确定成交结果..... 14
2.8 代理服务费..... 16
2.9 保密和披露..... 17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18
3.1 项目概述..... 18
3.2 采购对象需满足的数量、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征等要求..... 18
3.3 采购对象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技术保障、服务人员组成等要求。..... 22
3.4 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地点..... 23
3.5 履约验收方案，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和验收标准等事项..... 23
3.6 付款比例及方式..... 24
3.7 采购风险和应对措施..... 24
3.8 知识产权要求..... 25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26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式样 36
5.1 谈判函..... 38
5.2 资格证明文件..... 50
5.3 技术响应文件..... 61
5.4 响应文件包装封面..... 62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

北京华盛中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国国家博物馆**（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进行单一来源谈判，邀请**北京天图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前来参加。

1.1 谈判项目情况

1.1.1 项目名称：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1.1.2 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

1.1.3 项目预算：人民币 198 万元

1.1.4 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拟选择一家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工作。具体包含基础装修、内容布展、展柜工程、专业灯光、多媒体工程等相关工作。

工期：序厅提升工作必须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在中国国家博物馆展厅指定位置完成。

质保期：本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为两年，自开展之日起算。

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1.2 供应商资格

1.2.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必须具备的如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2.2 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不能是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禁止参加 1-3 年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1.2.3 供应商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1.2.4 供应商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1.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2.5.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__。

1.2.5.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____。

1.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未经采购人书面允许，不得将项目分包。

1.2.7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1.3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发售

1.3.1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谈判。

1.3.2 集中发售时间：自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每天（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1.3.3 集中发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103 室（西直门文慧桥西南角）。

1.3.4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 800 元；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售后不退。

1.3.5 供应商在购买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以下材料：（1）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1 份（须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2）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 1 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建议供应商优先选择通过邮件方式，除在邮件中提交前款要求提交的相关

资料扫描件，还须在邮件中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纳税人识别号、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由供应商单位账户汇出的加盖公章的汇款凭证扫描件或网上转账截图发送至 hsztzbdl@126.com 邮箱。

1.4 谈判

1.4.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的时间和地点

1.4.1.1 递交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20-9:30。

1.4.1.2 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30，超过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1.4.1.3 递交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103（第二会议室）。

1.4.2 谈判时间和地点

1.4.2.1 谈判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30，届时请各供应商派代表出席谈判会议。

1.4.2.2 谈判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103（第二会议室）。

1.5 采购人相关情况

采购人名称：中国国家博物馆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6 号

采购人联系方式：胡老师，010-65119112

1.6 采购代理机构相关情况

开户名称：北京华盛中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

银行账户：0123014170005724

邮政编码：100044

联 系 人：董子硕、刘嘉卿

电　　话：010-62278948-601/622

传　　真：010-62277461

电子邮箱：hsztzbdl@126.com

1.7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7.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政策

若投标人属于中小微企业，可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享受优惠政策。

投标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自助查询到企业类型。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7.2 促进残疾人就业、监狱企业有关政策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或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属于监狱企业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7.3 节能环保要求

1.7.3.1 鼓励节能政策

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属于财库〔2019〕19 号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1.7.3.2 鼓励环保政策

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属于财库〔2019〕18 号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1.7.4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要求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投标应符合《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 第 1 号）要求。

1.7.5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政策

根据《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要求，支持乡村产业振兴。

1.7.6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认真阅读下列须知，并予以认真遵守。供应商不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和相关资料的，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2.1 供应商

2.1.1 供应商资格

具备第一部分 1.2 规定资格的法人为合格供应商。

2.1.2 供应商委托

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投标时应出示其身份证件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式样见第五部分 5.2.1）；非法定代表人的，除出示其身份证件原件外，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式样见第五部分 5.2.2）。

2.1.3 谈判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2.2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2.2.1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包括谈判邀请、供应商须知、采购内容及要求、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响应文件内容及式样等内容。

2.2.2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澄清

2.2.2.1 供应商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沟通时，应于谈判日期 2 个工作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2.2.2.2 供应商已经参与谈判，并于谈判后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为无效质疑。

2.2.3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修改

2.2.3.1 在谈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采购人可以采用补充通知的方式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

2.2.3.2 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补充文件将作为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2.2.3.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时间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修改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谈判的截止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供应商。

2.3 响应文件

2.3.1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2.3.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所有来往函电文件均应采用中文简体。

2.3.1.2 供应商所提供的文件和资料，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3.2 响应文件的组成

2.3.2.1 投标函包括如下内容：

（1）*谈判函；

（2）*谈判报价一览表（首次）；

（3）*谈判报价明细表（首次）；

（4）*商务条款偏离表；

（5）*技术条款偏离表；

（6）*支付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2.3.2.2 资格证明文件包括如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果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拟派项目成员情况表

（5）*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

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监狱企业适用）；

（9）*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式样；

（10）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及证明材料；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宜。

注：以上带“*”号标记的文件，除在谈判文件中特殊说明外，均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没有提供或没有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3.2.3 技术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谈判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内容。

2.3.3 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2.3.3.1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文件须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2.3.3.2 响应文件应严格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全响应，其谈判将被拒绝。

2.3.3.3 供应商须保证谈判全部文件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谈判小组对任何文件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2.3.4 响应文件报价说明

2.3.4.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报价。

2.3.4.2 **谈判报价应充分考虑为采购人提供所有服务的成本、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采购人将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3.4.3 供应商按谈判报价一览表及其他事项要求填写报价及有关内容。

2.3.4.4 **谈判小组有权判定供应商明显低于成本的报价是无效报价。**

2.3.4.5 **采购人对超出预算金额的谈判报价将不予接受，该谈判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2.3.5 保证金

2.3.5.1 本项目保证金要求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

（1）本项目无须提交保证金。

（2）本项目须提交保证金，并按以下要求提交：

①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 / 万元保证金。

②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须在开标现场提交有效的缴纳凭证或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开户名称：北京华盛中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铁道专业支行

银行账户：11050137360000000469

③ 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缴纳。以个人、企业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账户、供应商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保证金无效。

④ 供应商汇款时务必注明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备注“保证金”，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响应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⑤ 未按第二部分 2.3.5.1 条款要求提交保证金的投标被视为无效投标。

2.3.5.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且成交供应商已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约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后，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2.3.5.3 **办理保证金退还时，供应商须先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退还保证金收据”。**

2.3.5.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支付代理服务费的；

（6）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3.6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2.3.6.1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谈判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有效期短于 90 个日历日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3.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如需延长响

应文件有效期，将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时，按本须知规定的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2.3.6.3 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影响保证金的退还。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除按采购人要求修改响应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响应文件的其它内容。

2.3.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必须遵守以下条款：

2.3.7.1 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响应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3.7.2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 A4 纸打印，须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签字，字迹清晰，易于辨认，并在封面右上角上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复印件，封面右上角注明“副本”字样。**

2.3.7.3 响应文件不得随意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3.7.4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3.8 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

2.3.8.1 **响应文件应严格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第五部分规定顺序和格式，统一编目编码、打印胶装成册（建议双面打印），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若供应商未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装订，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2.3.8.2 **响应文件一式 3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根据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本，以光盘或 U 盘形式提交）。如果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2.4 响应文件的递交

2.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2.4.1.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封口处应盖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封面式样见第五部分 5.4.1）**。

2.4.1.2 如响应文件由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第二部分 2.4.1.1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按规定的时间、地点送达。

2.4.1.3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导致响应文件被误投或提前启

封，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4.2 响应文件递交

2.4.2.1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地点，将响应文件送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检查签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2.4.2.2 采购人如需调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根据调整后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顺延。

2.4.2.3 **供应商代表须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2.1.2 条款要求出示其身份证件原件和单独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未提供或核验不符，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谈判。**

2.4.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3.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后，如果对响应文件提出修改、补充或撤回要求，应以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提出的书面修改、补充或撤回响应文件要求须经采购代理机构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

2.4.3.2 供应商对修改，补充的页面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密封后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面上标明“递交后修改（并注明采购编号）”和“谈判时启封”字样。

2.4.3.3 撤回响应文件必须递交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书面请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书面请求送至采购代理机构为准。

2.4.3.4 谈判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文件，否则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5 评审和谈判

2.5.1 谈判小组

2.5.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规定及项目特点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人推荐专家（采购人代表），以及相关行业技术专家组成，共计 3 人（含）以上单数，其中行业技术专家数量不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若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则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5.1.2 谈判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

2.5.2 评审原则

（1）坚持公平、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

（2）坚持反不正当竞争的原则

（3）坚持回避原则

与采购人、供应商或者其主要负责人有亲属关系、经济利益关系的人员；曾任项目主管部门或行政监督部门人员；或在采购过程中以及其他有关活动中有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人员。以上人员均应予以回避。

（4）坚持保密原则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有保密义务，评审之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为止，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和谈判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谈判会议和响应文件评审

2.5.3.1 采购代理机构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会议，参加会议人员包括采购人代表、谈判小组成员、供应商代表和有关工作人员。

2.5.3.2 谈判前由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未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密封合格的，由供应商代表确认并签字。

2.5.3.3 谈判小组先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的主要内容为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并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并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2.5.3.4 符合性审查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应答处理：

（1）未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带“*”号材料的；

（2）响应文件未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资格要求的；

（4）未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5）未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报价，以及经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涉嫌恶意竞争的；

（6）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 90 个日历日的；

（7）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8）提供虚假文件的，或故意隐瞒不良业绩的；

（9）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禁止参加 1-3 年政府采购活动的；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5.3.5 谈判小组严格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原则和评审方法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作进一步评审。

2.5.3.6 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应遵循下述原则：

（1）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时，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为准。

（2）响应文件(正本)中谈判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报价一览表为准。

（3）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明细价格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明细价格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上述原则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同意的，其谈判将被拒绝。

2.5.3.7 采购代理机构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首次谈判报价进行记录。

2.5.3.8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进行谈判。供应商进行 5-10 分钟陈述，向谈判小组介绍方案、价格和其他信息等，并应谈判小组要求进行技术答疑。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有实质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2.5.3.9 供应商应如实提供谈判小组要求提供的资料，以书面形式作以承诺和澄清，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谈判的二次或多轮报价，谈判小组有权确定报价轮次，并将最后一轮的报价作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2.5.3.10 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及在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补充文件应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非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将被拒绝。谈判小组应只以供应商提供的文件本身及谈判过程中书面形式做出的澄清及最终报价为依据，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5.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5.4.1 谈判小组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事项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等问题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必须按照要求的内容和时间，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谈判小组可拒绝该谈判。

2.5.4.2 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合理解释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可拒绝其继续参加谈判。

2.6 取消单一来源谈判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取消单一来源谈判活动，采购人将取消理由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 确定成交结果

2.7.1 推荐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后，根据评审结果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并提交书面谈判报告。

2.7.2 最终审查

2.7.2.1 最终审查是采购人对成交候选人的资格、信誉、履约能力以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它问题作进一步的考查，审查的方式是由采购人对成交候选人进行询问和对其响应文件真实性的复核。通过询问和复核，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有效性进行确认。成交候选人应如实接受考察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2.7.2.2 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对成交候选人进行最终审查。

2.7.3 确定成交供应商

2.7.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谈判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谈判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7.3.2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之后提供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料原件以备查。

2.7.4 成交通知

2.7.4.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之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公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原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质疑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投标人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事实依据；
- 必要的法律依据；
-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以上材料由授权代表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处，联系信息如下：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103 室

联 系 人：董子硕、刘嘉卿

电　　话：010-62278948-601/622

2.7.4.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需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后续多次质疑将不被接受。

2.7.4.3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5 签订合同

2.7.5.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否则按谈判后撤回谈判处理。

2.7.5.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7.5.3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的附件。

2.8 代理服务费

2.8.1 采购代理机构依据采购代理协议，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成交金额为依据，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费标准如下：

服务类型 / 费率 /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2.8.2 **成交供应商**应以转帐/支票/银行汇款形式支付代理服务费，汇款时需注明**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项目编号：HSZT2025FD/142），备注“代理服务费”**。

2.9 保密和披露

2.9.1 供应商自领取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谈判项目保密义务。

2.9.2 采购人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向有关人员披露。

2.9.3 采购人有权在法律规定的情形下，向要求披露信息的第三方和有关人员，提供项目的相关资料。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1 项目概述

本次采购拟选择一家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工作。具体包含基础装修、内容布展、展柜工程、专业灯光、多媒体工程等相关工作。

3.2 采购对象需满足的数量、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征等要求

注：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一	基础装修			
1.1	展厅原地面拆除	保护性拆除展厅原地面 与墙面浮雕连接部位做好重点保护工作	m2	105
1.2	新做石材地面	1.地面基层处理 2.20mm 厚干拌砂浆找平层 3.20mm 厚石材地面	m2	105
1.3	天花喷黑处理	天花喷黑处理	m2	350
1.4	新建展墙	1.40*80*3 的镀锌方刚 2.100 系列轻钢龙骨 3.双层 12mm 高强石膏基阻燃板 展墙高度 5.6m	m2	65
1.5	微晶石展墙饰面	定制微晶石	m2	100
1.6	2mm 厚镜面不锈钢	2mm 厚镜面不锈钢饰面	m2	65
1.8	电气工程	配合展柜、多媒体及专业灯光 电气综合布线	m2	350
二	内容布展			
2.1	前言板	艺术肌理漆饰面及镜面玻璃饰面 规格：4000*5000*300mm 工程量按可视面展开面积计算	m2	24.20
2.2	立体字	暂估 500 个	项	1
2.3	丝网印	丝网印	m2	1.2
2.4	柜内文物布展	常规钣金、包布展托等	延米	1.6
三	展柜工程			
3.1	定制独立柜	800*800*2400	台	2
3.2	定制柜内恒湿机		台	2
四	专业灯光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4.1	嵌入式展柜射灯	1.功率：LED 4.5W 3.显色性：Ra≥90，R9≥90 4.色容差：SDCM≤2 5.色温：3000/4000K 6.角度：5~50° 7.调光方式：0~10V 群组调光、并且调光时无频闪	个	20
4.2	轨道射灯	1.功率：LED 38W 2.显色性：Ra≥90,R9≥90 3.色容差：SDCM≤2 4.色温：3000/4000K 5.角度：15/24/36° 6.调光方式：单灯调光（10%~100%调光）、并且调光时无频闪	套	3
4.3	三项导轨	1.名称：三项导轨 2.其他：三回路轨道系统额定电压为220V,含三个单独的回路，三个回路共用一个零线，最大总负载电流可达 16A，两极分化，始终接地,使用坚固的铜合金母线 3.含轨道配件：端部进电接头、直线连接头、可弯型连接头、导轨末端。	m	40
4.4	特效染色灯	1.功率：LED 165W RGBW 2.显色性：Ra≥92，R9≥90 3.色容差：SDCM≤2 4.色温：1670 万中颜色(0~100%饱和度可调) 5.角度：25/45° 6.调光方式：DMX512 调光/单灯控制	套	45
4.5	特效染色灯配件	名称：防眩聚光筒、挂钩、保险绳、卡侬头	套	45
4.6	信号线	名称：RVVP2*1.0mm	m	200
五	多媒体工程			
（1）	OLED 透明屏			
1	硬件			
1.1	定制 55 寸 OLED 透明屏	面板：OLED，物理分辨率 1920x1080 (H×V)性: 外寸:1221.5mm×699.35mm×1.78mm (宽×高×厚),显示区域尺寸:1209.6 X 680.4mm (宽×高),拼接缝隙:11.8mm（理	台	2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论值），透光率：38%		
1.2	展览用视频播放主机	八核处理器/8G 内存/256GSSD 固态/ 4G GDDR5 独立显卡 VGA+HDMI	台	2
2	软件	互动程序		
2.1	整理资料	面板：OLED， 物理分辨率 1920x1080 (H×V)性: 外寸:1221.5mm×699.35mm×1.78mm (宽×高×厚),显示区域尺寸:1209.6 X 680.4mm (宽×高),拼接缝隙:11.8mm（理论值），透光率：38%	套	1
2.2	展项脚本撰写	CPU：八核处理器 ，硬盘：256G 固态硬盘， 内存： 4G，高清集成显卡，立体声工控机箱，支持控端需求	套	1
2.3	界面按钮设计	4G 半高刀卡短卡	套	2
2.4	互动效果设计	定制全钢 2mm 模具制造、表面汽车金属烤漆、内部构件全部电镀、彻底防锈、防磁、防静电，	套	1
2.5	交互平台搭建	红外触摸屏控制系统，抗灰尘、抗划、耐油污、分辨率：4096x4096，敲击寿命：使用寿命长，不怕刮伤，触控生命极长（7年以上），透光率≥98%，静电保护符合 EN6100 标准。含定制 8mm 或者 10mm 钢化丝印超白玻	套	2
（2）	LED 屏幕			
1	硬件			
1.1	LED 显示单元	产品规格：PH2.5；像素点间距:≤2.5mm；像素密度≥160000 点/㎡；模组尺寸：320mm×160mm；	m2	52.63
1.2	显示屏控制系统	屏幕的信号输入与播放，含发送卡、接收卡、电源。	m2	52.63
1.3	LED 钢结构	国标钢材，钢材表面用热镀锌处理	m2	52.63
1.4	展览用视频拼接处理器	支持常见的视频接口，包括 1 路 3G-SDI，2 路 HDMI1.3，1 路 DVI，1 路 USB 播放。 支持 3 个窗口和 1 路 OSD。 支持快捷配屏和高级配屏功能。 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 支持设备间备份设置。 视频输出最大带载高达 1040 万像素。	台	1
1.5	展览用视频播放主机	八核处理器/16G 内存/512GSSD 固态/16G	台	1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GDDR6 独立显卡 HDMI*1 DP1.4*3		
1.6	数字功率放大器	总谐波失真：<0.05; 信噪比：>90dB; 阻尼系数：>400; 分离度：>60dB; 转换速率：>13v/μs; 输入灵敏度：32dB/1v/1.4v; 输入阻抗：20k/10k; 电压增益：32dB; 产品尺寸：483x430x88; 供电要求：~220V/50Hz，±10%。	台	1
1.7	全频音箱	8 寸专业音箱（黑色） 额定功率：150W; 峰值功率：300W 低音：10 寸 50 芯（订制） 高音：34 芯（NEO 普通磁） 频率响应：65Hz—18KHz 宽 26cm 高 43cm 深 25cm	只	2
1.8	机柜	容积：42U 尺寸：600mm 宽*2055mm 高*800mm 深 配置：前门单开网孔门，后门单开网孔门 8 位国标排插组件 1 套。固定板 3 块，风扇组件 1 套（机柜配 2 只风扇），重型脚轮 4 只，方螺母螺钉 20 套，支脚 4 只 护等级：IP20 主要材料：SPCC 优质冷扎钢板制作；表面处理：方孔条镀蓝锌；其余：脱脂、磷化、静电喷塑	台	1
2	软件			
2.1	灯光互动程序	定制灯光联动程序，接口协议对接，根据现场声音声效软件编程特效灯光配合联动展演	套	1
3	系统集成		项	1
4	影像制作	2 分钟影片，3 套三维模型		
4.1	视频内容制作	整理资料	套	1
4.2		展项脚本撰写	套	1
4.3		三维建模	套	3
4.4		材质贴图	套	3
4.5		灯光	套	3
4.6		三维动画制作	秒	80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4.7		影片特效制作	秒	40
4.8		影片包装合成	秒	120
4.9		音效采集、制作	套	1
4.10		音轨合成	套	1

3.3 采购对象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技术保障、服务人员组成等要求。

（一）遵守以下设计和施工的强制性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细则；

4.《省、市、自治区博物馆工作条例》；

5.《北京市博物馆条例》；

6.《博物馆建筑设计规范》；

7.《博物馆安全保卫工作规定》；

8.《北京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

9.施工期间天安门地区的政策及规定；

10.中国国家博物馆相关规定；

以上文件以最近修订的版本为准。

（二）成交供应商应具备较强的设计及施工制作能力。

（三）成交供应商要满足采购方对制作施工所需的人员要求：

1.参加本项目的公司人员要贯穿展览施工等多步骤的始终。

2.参加本项目的公司应至少确保三位驻场项目联系人，施工期间 24 小时可快速对现场问题作出反应。

3.成交供应商要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以及采购方工作需求，对参加项目的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补充和调配。如重大节日等期间，除不可抗力外应保证足够的施工人员以确保工期。

4.由于中国国家博物馆地理位置特殊，参加本项目的公司对相关参与人员需进行严格的消防安全培训，提供完整的应急预案，并设定专人对接中国国家博物馆消防科。在中国国家博物馆消防科的指导与监督下进行后续设计及施工工作。

（四）采购方要求成交供应商采用场外加工、场内铺贴的施工方式，成交供应商车辆须满足天安门地区夜间运输要求。个别需使用现场切割动火器材的，需提前向中国国家博物馆消防科报备，满足开具动火证条件后，凭动火证进行相关作业。

（五）各项施工所用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环保要求，施工工艺也要采用低尘、低污染工艺。

（六）施工现场要做好地面、墙面等设施的现场保护，不能遮挡消防、安防等设施设备。

（七）成交供应商负责按施工规定进行材料采购与施工。材料要符合国家环保要求，所有进场的原材料需提供样品或书面材料。

（八）成交供应商在施工中遵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管理规定，遵守中国国家博物馆相关制度规定，做好防护工作，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九）成交供应商负责施工场所在施工作业期间的消防安全。

（十）成交供应商负责按照国家及北京市现行的施工规范施工，保证施工质量。

（十一）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工期要求完成本项目。

（十二）成交供应商确保施工现场整洁有序。

（十三）供应商提供完全满足上述材料质量标准的产品，组织专业的施工队伍，按项目现场所要求的完工时间内完成施工。采购包含但不限于货物的采购、运输、装卸、通行费及保险、税金和售后服务等项目所需的其它所有内容。

3.4 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地点

工期：序厅提升工作必须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在中国国家博物馆展厅指定位置完成。

质保期：本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为两年，自开展之日起算。

3.5 履约验收方案，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和验收标准等事项

成交供应商所涉及工作完成后应立即通知采购方验收。采购方组织专业人员以采购

方提供的设计图纸设计为标准验收。

（一）施工验收标准总则：

1.施工单位需按设计方案、施工图规定尺寸、形状制作、实施展厅搭建施工。

2.施工制作材料需使用环保材料，按所规定质量完成，达到展品展陈安全环保标准。

（二）施工验收标准特别说明：

1.展墙、展柜、展台、展托及展具制作涉及金属、玻璃、木质、装饰等材料时，规格质量按照要求进行施工安装，例如板材的厚度、孔径、孔距、尺寸、大小、工艺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2.展台展厅在需要钢木结构时，钢结构的支撑点是否平稳、合理、安全，钢材规格、板材规格等需符合要求。

3.展厅及展台天花吊顶需美观，支撑天花悬吊点密度需合理，天花板不得破损。

4.所用电料需符合国标安全规格要求。电线用电量负载率不得超负荷；电线外皮不得破损；电线接头需牢固；开关、插座等质量合格；展厅内电线走线需隐蔽、合理，在钢结构上排电线需套层保护管。

5.平面制作内容按设计方案执行，不得偏色、走形、毛糙不整、不牢固等。

6.多媒体及电气设备应满足用电安全，且日常操作方式、检修维护方式便捷安全。

3.6 付款比例及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按甲方要求），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 50%作为预付款；施工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审计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审计结果向乙方支付剩余费用，并退还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3%的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无其他质量问题，甲方退还乙方质保金。

3.7 采购风险和应对措施

此项提升改造施工与“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施工密切相关。视觉、形式、逻辑等都要求有很强的连续与连贯性。对实施公司的组织协调与施工能力有极大的考验。要求实施公司与目前正在进行的“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施工保持高度信息协调统一，设计方案要尽量靠拢，保持前后风格一致。

3.8 知识产权要求

采购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相关内容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责任。

成交供应商（或以成交供应商名义）基于本项目所编制的设计工作成果，知识产权属于采购方。成交供应商享有署名权，并可以内部学习使用以及在对外宣传时引用本项目。成交供应商在使用该成果时，不得泄露采购方的商业秘密。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合同

甲方：国家博物馆(中国国家博物馆)

法定代表人：罗文利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06

电话：010-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乙方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收款联系人：

收款联系人电话：

实际控股人性别：

企业规模：

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就 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以下简称“项目”）有关事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签署如下合同

条款，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价款

1.1 合同价款¥： 元：大写 （人民币），本合同为固定总价。

工程量据实结算，若施工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工程洽商，则该部分按照变更计价原则据实进行结算。

1.2 合同价款变更计价原则：

（1）合同中已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内容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或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内容的价格，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并由甲方参考行业标准以及同类型展览项目相同或相似单价、行业市场价，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1.3 变更范围：项目实施区域面积变化、范围、设备材质、性能、规格、施工工艺或数量等变化、合同外增加的项目、乙方按照甲方确认的方案实施或已进行加工制作、采购导致的调整、重新制作等甲方要求的变更。

第二条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 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2.2 项目地点： 中国国家博物馆

2.3 项目范围： 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

2.4 项目内容： 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及改造施工，包含基础装修、内容布展、展柜工程、专业灯光、多媒体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5 工期：

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完成。具体工期以双方确认的项目进度计划为准。

2.6 质量标准：合格。

第三条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3.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成交通知书 2）合同文本 3）响应文件 4）单一来源文件 5）甲方确认的设计资料及施工图纸 ；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双方往来文件等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2.1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

3.2.2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 执行国家现行展览施工工程质量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本工程相关的工程验收规范及规程等。

3.3 图纸

3.3.1 甲方向乙方提供所有资料和图纸：中标后 3 日内提供该项目建筑相关的全套图纸、含有图片及相关文物信息的最终确认版设计方案及施工图，按照项目进度计划提供确定的展品清单（含尺寸、展品信息高清图片、数量、文字介绍等）、满足上展需要的各类高清图片、文字或学术资料、视频素材等设计所需资料。

第四条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该项目施工进场前期甲方的工作：负责为乙方派驻现场的设计和施工管理人员提供办公场所等。

（2）提供的施工条件及完成的时间：甲方应确保现场具备施工条件，提供材料码放地、施工运输通道及独立作业面等，甲方负责施工现场内外的管理、协调工作等。

（3）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乙方进场前，提供到乙方指定地点，同时满足供水、电量。

（4）甲方负责办理施工许可证等相关许可证，及与本项目施工所需的全部手续。

（5）双方约定甲方应做的其他工作：

①在接到乙方提交的各阶段设计文件、项目进度计划、变更洽商单、认质认价单等

2 日内审核确认，否则工期相应顺延。

4.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负责按照甲方确认的图纸施工、布展，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

（2）该项目施工前期，乙方自行负责前往项目所在地进行项目考察、工程对接。

（3）乙方应充分发挥其专业所长，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工作成果。

（4）乙方应指派项目经理：_____，代表乙方完成甲方委托的工作内容，并保持与甲方进行沟通，及时提供甲方所需的相关工作。

（5）乙方应主动加强沟通与配合，遵守相关制度。

（6）施工场地内通讯线路由甲方协调安排。

（7）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按当地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和相关部门的要求执行。

（8）自行负责合同履行期间的工作人员人身安全及货物、设备安全等安全责任。

（9）乙方在现场布展过程中须遵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管理规定，做好防护工作，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并承担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生产全部责任和由此产生的费用。

（10）乙方的施工、布展工作应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工程质量要求，完工后应当符合相关的标准、规范并达到验收的要求。

（11）乙方应注意收集、整理、保存好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种资料，配合各主管部门完成对项目的检查工作。

（12）乙方应保持施工区域的环境卫生及成品保护，每日完工后必须清洁现场，所清除的垃圾按甲方指定的位置堆放，并及时清运处理。

第五条　工期延误

5.1 工期顺延

●因设计变更或工程量增加，导致工期延长的；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相关义务；

●乙方按照甲方变更方案导致的返工；

●非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因上述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上述原因造成乙方费用增加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条　付款时间及方式

1.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按甲方要求），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 50%作为预付款；施工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审计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审计结果向乙方支付剩余费用，并退还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3%的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无其他质量问题，甲方退还乙方质保金。

2.甲方以转账方式付清合同价款。

3. 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乙方向甲方开具收款单位与本协议乙方名称一致的合规发票。

第七条　竣工验收

7.1 本项目要求质量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即工程质量一次合格率达到 100%。乙方所涉及工作完成后应立即通知甲方验收。甲方组织专业人员以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为标准验收。

甲方应于收到竣工验收申请后 10 日内完成验收，甲方未验收或未提出验收意见即直接投入使用（开馆）的，视为已验收合格。

7.2 施工验收标准总则：

7.2.1、乙方需按设计方案、施工图规定尺寸、形状制作、实施展厅搭建施工。

7.2.2、施工制作材料需使用环保材料，按所规定质量完成，达到展品展陈安全环保标准。

7.3 施工验收标准特别说明：

7.3.1.展墙、展柜、展台、展托及展具制作涉及金属、玻璃、木质、装饰等材料时，规格质量按照要求进行施工安装，例如板材的厚度、孔径、孔距、尺寸、大小、工艺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7.3.2.展台展厅在需要钢木结构时，钢结构的支撑点是否平稳、合理、安全，钢材规格、板材规格等需符合要求。

7.3.3.展厅及展台天花板吊顶需美观，支撑天花板悬吊点密度需合理，天花板不得破损。

7.3.4.所用电料需符合国标安全规格要求。电线用电量负载率不得超负荷；电线外皮不得破损；电线接头需牢固；开关、插座等质量合格；展厅内电线走线需隐蔽、合理，在钢结构上排电线需套层保护管。

7.3.5.平面制作内容按设计方案执行，不得偏色、走形、毛糙不整、不牢固等。

7.3.6.多媒体及电气设备应满足用电安全，且日常操作方式、检修维护方式便捷安全。

第八条　结算周期

8.1 甲方自收到结算资料后应在 2 个月内结算完毕。乙方未按时提交竣工结算资料的，甲方有权将结算时间相应顺延。甲方逾期未完成结算审核且经乙方书面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完成的，则视为认同乙方提交的竣工结算资料，并以此作为结算额及款项支付依据。

第九条 质量保证

9.1 质量保证期

本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为两年，自“复兴之路基本陈列”开展之日起算。

9.2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保证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收到甲方质保通知，乙方应 24 小时内响应，并在双方确认时间内提供解决方案并完成整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无法进行的，乙方赔偿相关损失。

10.2 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质量不合格的，则乙方负责进行维修和调整直至验收合格，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0.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逾期，每逾期一日支付本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金可在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3%。

10.4 乙方应遵守安全布展的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实施，采取必要

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隐患。在布展过程中由于乙方管理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周边环境破坏或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进入现场自身实施人员及财物安全，若因乙方原因发生任何伤亡事故与甲方无关，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财产损失。如因实施本项目导致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0.5 因甲方原因造成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支付应付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乙方提供合格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所拒收合同总价 3%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台风、洪水、地震、冰雹、战争、动乱、暴雪、政府行为等。

11.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履行合同时，双方可通过协商更改合同内容或者解除合同。

11.3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完全不能履行，根据情况由双方协商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12.1 乙方承诺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相关内容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责任。

12.2 乙方（或以乙方名义）基于本项目所编制的全部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乙方享有署名权，并可以内部学习使用以及在甲方书面同意后对外宣传时引用本项目。乙方在使用该成果时，不得泄露甲方的保密信息和商业秘密。

第十三条 合同解除

13.1 本合同可经由甲、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后书面解除。13.2 本合同的一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况时，另一方可书面通知对方解除本合同：

13.2.1 一方进入破产程序；

13.2.2 一方的控股股东或者是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而且该变化将严重影响到该方履行本合同下主要义务的能力；

13.2.3 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下的主要义务，且该行为在另一方书面通知后 30 个日历天内未得到纠正。

13.3 本合同的解除不影响任意一方根据本合同或者相关的法律法规向对方寻求赔偿的权利，也不影响一方在合同解除前到期的付款义务的履行。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5.1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

15.2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总份数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式样

标注正本
或副本

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5.1 谈判函

5.1.1 谈判函式样

谈 判 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职务或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谈判的有关活动。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

1. 我方提交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及电子文件（光盘或 U 盘）1 份。

2. 谈判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为我方要求的合理报酬。

3. 我方保证递交的所有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我方与采购人成交，保证按照响应文件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已完全理解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 我方承诺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谈判日起 90 个日历日。

6. 若我方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同意由贵方不退还保证金。

7.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此次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办公室）：_____

移动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5.1.2 谈判报价一览表（首次）式样

谈判报价一览表（首次）

项目名称：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

供应商名称	谈判报价 （元）	工期	质保期	备注 （若有）
	小写： 大写：	序厅提升工作必须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在中国国家博物馆展厅指定位置完成。	本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为两年，自开展之日起算。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5.1.3 谈判报价明细表（首次）式样

谈判报价明细表（首次）

项目名称：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品牌/型号（主材/设备涉及）
一	基础装修						
1.1	展厅原地面拆除	保护性拆除展厅原地面 与墙面浮雕连接部位做好重点保护工作	m2	105			
1.2	新做石材地面	1.地面基层处理 2.20mm 厚干拌砂浆找平层 3.20mm 厚石材地面	m2	105			
1.3	天花喷黑处理	天花喷黑处理	m2	350			
1.4	新建展墙	1.40*80*3 的镀锌方刚 2.100 系列轻钢龙骨 3.双层 12mm 高强石膏基阻燃板 展墙高度 5.6m	m2	65			
1.5	微晶石展墙饰面	定制微晶石	m2	100			
1.6	2mm 厚镜面不锈钢	2mm 厚镜面不锈钢饰面	m2	65			
1.8	电气工程	配合展柜、多媒体及专业灯光 电气综合布线	m2	350			
二	内容布展						
2.1	前言板	艺术肌理漆饰面及镜面玻璃饰面 规格：4000*5000*300mm 工程量按可视面展开面积计算	m2	24.20			
2.2	立体字	暂估 500 个	项	1			
2.3	丝网印	丝网印	m2	1.2			
2.4	柜内文物布展	常规钣金、包布展托等	延米	1.6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品牌/型号（主材/设备涉及）
三	展柜工程						
3.1	定制独立柜	800*800*2400	m2	2			
3.2	定制柜内恒湿机		台	2			
四	专业灯光						
4.1	嵌入式展柜射灯	1.功率：LED 4.5W 3.显色性：Ra≥90，R9≥90 4.色容差：SDCM≤2 5.色温：3000/4000K 6.角度：5~50° 7.调光方式：0~10V 群组调光、并且调光时无频闪	个	20			
4.2	轨道射灯	1.功率：LED 38W 2.显色性：Ra≥90,R9≥90 3.色容差：SDCM≤2 4.色温：3000/4000K 5.角度：15/24/36° 6.调光方式：单灯调光（10%~100%调光）、并且调光时无频闪	套	3			
4.3	三项导轨	1.名称：三项导轨 2.其他：三回路轨道系统额定电压为 220V,含三个单独的回路，三个回路共用一个零线，最大总负载电流可达 16A，两极分化，始终接地，使用坚固的铜合金母线 3.含轨道配件：端部进电接头、直线连接头、可弯型连接头、导轨末端。	m	40			
4.4	特效染色灯	1.功率：LED 165W RGBW 2.显色性：Ra≥92，R9≥90 3.色容差：SDCM≤2 4.色温：1670 万中颜色(0~100%饱和度可调) 5.角度：25/45° 6.调光方式：DMX512 调光/单灯控制	套	45			
4.5	特效染色灯	名称：防眩聚光筒	套	45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品牌/型号（主材/设备涉及）
	配件						
4.6	信号线	名称：RVVP2*1.0mm	m	200			
五	多媒体工程						
（1）	OLED 透明屏						
1	硬件						
1.1	定制 55 寸 OLED 透明屏	面板：OLED，物理分辨率 1920x1080 (H×V)性: 外寸:1221.5mm×699.35mm ×1.78mm (宽×高×厚),显示区域尺寸:1209.6 X 680.4mm (宽×高),拼接缝隙:11.8mm（理论值），透光率：38%	台	2			
1.2	展览用视频播放主机	八核处理器/8G 内存/256GSSD 固态/ 4G GDDR5 独立显卡 VGA+HDMI	台	2			
2	软件	互动程序					
2.1	整理资料	面板：OLED， 物理分辨率 1920x1080 (H ×V)性: 外寸:1221.5mm×699.35mm ×1.78mm (宽×高×厚),显示区域尺寸:1209.6 X 680.4mm (宽×高),拼接缝隙:11.8mm（理论值），透光率：38%	套	1			
2.2	展项脚本撰写	CPU：八核处理器 ，硬盘：256G 固态硬盘，内存：4G，高清集成显卡，立体声 工控机箱，支持控端需求	套	1			
2.3	界面按钮设计	4G 半高刀卡短卡	套	2			
2.4	互动效果设计	定制全钢 2mm 模具制造、表面汽车金属烤漆、内部构件全部电镀、彻底防锈、防磁、防静电，	套	1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品牌/型号（主材/设备涉及）
2.5	交互平台搭建	红外触摸屏控制系统，抗灰尘、抗划、耐油污、分辨率：4096x4096，敲击寿命：使用寿命长，不怕刮伤，触控生命极长（7 年以上），透光率≥98%，静电保护符合 EN6100 标准。含定制 8mm 或者 10mm 钢化丝印超白玻	套	2			
（2）	LED 屏幕						
1	硬件						
1.1	LED 显示单元	产品规格：PH2.5；像素点间距:≤2.5mm； 像素密度≥160000 点/㎡； 模组尺寸：320mm×160mm；	m2	52.63			
1.2	显示屏控制系统	屏幕的信号输入与播放，含发送卡、接收卡、电源。	m2	52.63			
1.3	LED 钢结构	国标钢材，钢材表面用热镀锌处理	m2	52.63			
1.4	展览用视频拼接处理器	支持常见的视频接口，包括 1 路 3G-SDI，2 路 HDMI1.3，1 路 DVI，1 路 USB 播放。 支持 3 个窗口和 1 路 OSD。 支持快捷配屏和高级配屏功能。 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支持设备间备份设置。 视频输出最大带载高达 1040 万像素。	台	1			
1.5	展览用视频播放主机	八核处理器/16G 内存/512GSSD 固态/16G GDDR6 独立显卡 HDMI*1 DP1.4*3	台	1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品牌/型号（主材/设备涉及）
1.6	数字功率放大器	总谐波失真：<0.05; 信噪比：>90dB; 阻尼系数：>400; 分离度：>60dB; 转换速率：>13v/μs; 输入灵敏度： 32dB/1v/1.4v; 输入阻抗：20k/10k; 电压增益：32dB; 产品尺寸：483x430x88; 供电要求：~220V/50Hz，±10%。	台	1			
1.7	全频音箱	8寸专业音箱（黑色） 额定功率：150W； 峰值功率：300W 低音：10寸50芯（订制） 高音：34芯（NEO普通磁） 频率响应：65Hz—18KHz 宽 26cm 高 43cm 深 25cm	只	2			
1.8	机柜	容积：42U 尺寸：600mm宽*2055mm高*800mm深 配置：前门单开网孔门，后门单开网孔门8位国标排插组件1套。固定板3块，风扇组件1套（机柜配2只风扇），重型脚轮4只，方螺母螺钉20套，支脚4只 护等级：IP20 主要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表面处理：方孔条镀蓝锌；其余：脱脂、磷化、静电喷塑	台	1			
2	软件						
2.1	灯光互动程序	定制灯光联动程序，接口协议对接，根据现场声音声效软件编程特效灯光配合联动展演	套	1			
3	系统集成		项	1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品牌/型号（主材/设备涉及）
4	影像制作	2 分钟影片，3 套三维模型					
4.1	视频内容制作	整理资料	套	1			
4.2		展项脚本撰写	套	1			
4.3		三维建模	套	3			
4.4		材质贴图	套	3			
4.5		灯光	套	3			
4.6		三维动画制作	秒	80			
4.7		影片特效制作	秒	40			
4.8		影片包装合成	秒	120			
4.9		音效采集、制作	套	1			
4.10		音轨合成	套	1			
	总计		**大写：　　元** **小写：**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

1.此表可拓展或修改，未按要求提供该表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2.所有价格系用人民币表示。

3.对于供应商免费提供的项目，供应商要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在旁边注明免费及此项不计入总价或合计价。

5.1.4 商务条款偏离表式样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

序号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条款号	商务条款要求	谈判应答	偏离说明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我方确认，除上述偏离外，完全接受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商务条款。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

1.对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条款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若无偏离请在“谈判应答”中填写“**无偏离**”。

2.有偏离的商务条款须在该表中逐一列明，并在“谈判应答”栏填写具体应答内容，在“偏离说明”中说明偏离具体情形。

3.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或表述不清的，响应无效。

4.未声明部分将被视为已接受谈判文件要求，签约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改变。

5.供应商可根据其响应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响应内容。

5.1.5 技术条款偏离表式样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

序号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条款号	技术条款要求	谈判应答	偏离说明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我方确认，除上述偏离外，完全接受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的其他技术条款。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

1.对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技术条款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若无偏离请在“谈判应答”中填写“**无偏离**”。

2.有偏离的技术条款须在该表中逐一列明，并在“谈判应答”栏填写具体应答内容，在“偏离说明”中说明偏离具体情形。

3.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或表述不清的，响应无效。

4.未声明部分将被视为已接受谈判文件要求，签约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改变。

5.供应商可根据其响应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响应内容。

5.1.6 支付代理服务费承诺函式样

支付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北京华盛中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单一来源谈判中若成交，保证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支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电邮：_____邮编：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开票信息

（以下两项信息勾选一项并按要求填写）

□我单位为小规模纳税人，如获中标，请在我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后，按以下信息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付款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我单位为一般纳税人，如获中标，请在我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后，按以下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付款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行全称：_____

账　号：_____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单位相关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单位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单位信息变更未及时告知贵公司而引起的开票延误等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注：投标人公章请勿加盖在银行账号上。）

5.2 资格证明文件

5.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式样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此证明书除在正本、副本中提交外，还应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1 份原件。

5.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式样

（如果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谈判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须附授权代表身份证件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此委托书除在正本、副本中提交外，还应在谈判时单独递交 1 份原件。

5.2.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式样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名称及概况：

（1）供应商名称：_____

（2）地址：_____

传真/电话号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3）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4）注册资本：_____

（5）开立基本账户银行的名称、地址、账号、税号：

2．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设备、设施情况（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酌情提供）：

主要设备、设施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3．近三年的营业额

年度	国内	国外	盈亏情况
2022			□盈利 □亏损
2023			□盈利 □亏损

2024			□盈利 □亏损

4．质量认证、行业资质等相关认证情况：

5．其他情况：

（组织机构、技术力量等）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5.2.4 拟派项目成员情况表

（1）拟派项目成员情况汇总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职称	本项目中 承担工作
1					
2					
3					
……					

（2）拟派项目成员情况表（每人一张）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职务/职称			联 系 方 式		
在本项目中岗位			执业资格/证书		
主　要　业　绩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该项目中任职

注：

1.项目执行过程中，未经委托方允许，不得更换项目经理/负责人。

2.本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2.5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2.6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2.7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2.8 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监狱企业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监狱企业适用）

5.2.9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式样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满足《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必须具备的如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二、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如无，须填写“无”；否则视为未响应）：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三、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四、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工商部门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在本项目的中标/成交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响应责任。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5.2.10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及证明材料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委托日期
备注			

注：

1. 同类项目业绩是指供应商完成的与本次采购内容同类型的业绩，是否属于同类业绩由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业绩资料确定。

2. 业绩时间要求为谈判截止日期前三年内（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 此表后须附同类项目业绩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必须具有与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标的页、合同金额所在页及签字盖章页复印件作为证明。

4. 有效的证明材料应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5.2.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宜

5.3 技术响应文件

（根据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第二部分“2.3.2.3 条款”的要求编制，格式可自拟）

5.4 响应文件包装封面

5.4.1 响应文件包装封面式样

采购编号：HSZT2025FD/142

项目名称：中国国家博物馆复兴之路基本陈列改陈序厅提升项目

响 应 文 件

（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 9 时 30 分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注：

1. 正本、副本、电子光盘或 U 盘合并封装递交。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在包装封口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